

一家人當作的事 - 陳鳳琴姊妹 (利宣家21周年堂慶分享)

牧師叫我分享一下關於教主日學的感受，我其實不是合適的人選。因為我看事情比較消極負面，所以很可能對大家沒有鼓勵激進作用。

那麼我為什麼教少兒主日學呢？我教主日學是從原來的教會開始的。我沒有看到什麼異象，也沒有聽到主的呼召；也沒有回應主說：我在這裏，憑主差遣。原因是當時教會有不少孩子，但缺少主日學老師。何況兒童中有兩位是我自己的孩子，所以不得不去教去管孩子們的事。

像聖經中保羅所說，我傳福音如沒有可誇的，因為我是不得已，我若甘心作這事就有賞賜；若不甘心，責任卻已經托付我了。你們想聽說，作主工、事奉主是如何如何喜樂。老實說，我沒有那麼多喜樂。首先，我並沒有教導孩子的恩賜能力，其次我也缺少一顆愛孩子的心。所以教主日學對我來說是件很有挑戰性的事。一節1小時的課，通常需要幾小時的預備。有時，我要讀好幾個版本的釋經書或講道集。整個主日學是這樣的：先是領詩歌，然後要把一個聖經故事的英文講解一次，並且要聯繫實際生活，應用在孩子們的現實中。最後還要設計一個手工讓孩子們做。到了上課時，我的英文很差的，發音也不標準。孩子們聽了後會偷笑會模仿，真是很尷尬。事實上，要把聖經真理深入淺出地告訴孩子們並不容易。我不知道我所教導的，孩子們能聽懂多少，接受多少，對他們以後的人生路途有什麼幫助。所以我能做的，就是禱告神，求神自己來動工。畢竟孩子們是屬於神的，祂是主要負責人，我是幫忙的，可能還是幫倒忙的。對我來說，我盡我力去做，其他交托給主。儘管我沒有很多喜樂，但我有某種程度的平安。在教小孩子的過程中，我自己是最得福的，因為學習到很多聖經真理，也學到如何來和孩子們相處。

牧師常說這裏是利宣家，那我們作為一家人，當作什麼呢？我們享受了家的溫暖，總得盡點作家人的力吧。聖經早說過，我們這些人是愚拙軟弱的，沒幾個有智慧有能力有尊貴的。所以我們並沒有藉口說自己無能無力，以致於不能在教會做點事。教會需要的，是我們有一顆願做的心和委身的行動。我相信人的不足之處主會加添。今天教會21周年慶，在過去的歲月裏，必然是弟兄姊妹在主引領下彼此配搭才有了今日。從安排事奉表、財務管理、帶領崇拜、團契查經到教主日學，做招待、茶點、清潔教會，教會的這些日常運作，都需要大家自願地義務地一起來做，這個家才能成為一個家。

神把你我放在這個利宣家中，我們自己都在主的面前想想，日後的日子中你我當如何行呢？